

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
车辆轮端研发制造一阶段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2) 验 (002) 号

建设单位： 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王皖峰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李大伟

项目负责人:郑和亚

填 表 人:郑和亚

建设单位: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0511-82019066	电话:0511-85247468
传真:0511-82019066	传真:0511-85247468
邮编:212001	邮编:212000
地址:江苏镇江市京口区京口工业园区 金阳大道139号	地址:江苏省镇江市南徐大道101号五 洲创客中心创新大厦1至11楼

表一 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车辆轮端研发制造一阶段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皖峰	联系人	王皖峰		
通讯地址	镇江市京口区京口工业园区左湖大楼	联系电话	0511-82019066		
建设地点	江苏镇江市京口区京口工业园区金阳大道 139 号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主要产品方案	轴承（自产轴承）	13T 轮端	10T 轮端	轴承（仓储）	
设计生产能力	445 万套/年	6 万套/年	4 万套/年	745 万套/年	
实际生产能力	125 万套/年	0 万套/年	0 万套/年	745 万套/年	
设计运行时间	4800h/a	实际运行时间	2400h/a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名称	车辆轮端研发制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单位	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环评时间	2019 年 12 月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镇江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镇环审[2019]69 号		
审批时间	2019 年 12 月 18 日	开工日期	2019 年 12 月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	无锡泰东机械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设施施工单位	无锡泰东机械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调试日期	2021 年 12 月		
环境保护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间	2020 年 08 月 10 日-11 日 2021 年 12 月 28 日-29 日		
投资总概算	12000 万元	环保投资	420 万元	比例	3.5%
实际总投资	3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228 万元	比例	7.6%

表二 编制依据

验收 监测 报告 编制 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3、《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管[97]122 号，1997 年 9 月）；4、《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5、《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2018 年 5 月 16 日）；6、《江苏省长江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3 月 28 日修订，2018 年 5 月 1 日实行；7、《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3 月 28 日修订，2018 年 5 月 1 日实行；8、《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8 年 3 月 28 日修订，2018 年 5 月 1 日实行；9、《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11 月 23 日第二次修订实施；10、《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江苏省生态环境厅，苏环办[2019]327 号）；11、《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车辆轮端研发制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2019 年 12 月）；12、关于对《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车辆轮端研发制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镇江市生态环境局，镇环审[2019]69 号，2019 年 12 月 18 日）；13、企业提供其他资料。
----------------------------	---

表三 执行标准

验收监测执行标准	1、废水			
	<p>项目生产过程中用水包括切削液用水、表面清洗用水、油淬清洗用水、超精清洗用水、装配清洗用水均循环使用；项目生活污水达接管标准要求排入镇江市谏壁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接管 pH、COD、SS、浓度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浓度执行《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标准。废水接管标准具体数值见表 3-1。</p>			
	表 3-1 废水接管标准			
	序号	项目	接管标准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1	PH 值（无量纲）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2	COD（mg/L）	500	
	3	SS（mg/L）	400	
	4	NH ₃ -N（mg/L）	45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中 B 级标准
	5	总磷（mg/L）	8	
	2、废气			
<p>该项目废气主要为渗碳燃烧尾气（G1）、油淬油雾（G2）、抛丸粉尘（G3）、清洗废气（G4）、防锈废气（G5）和储罐呼吸废气。</p>				
<p>渗碳燃烧尾气(G1)、油淬油雾(G2)、清洗废气（G4）、防锈废气（G5）中VOCs有组织排放，VOCs无组织排放参照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2和表5标准限值。抛丸粉尘（G3）有组织排放，颗粒物、甲醇无组织排放参照执行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相关限值。排放标准详见表3-2。</p>				
<p>注：因本次验收酸洗检测工艺未建设，酸洗工艺涉及到的有组织 NO_x、HCl 排放及无组织 NO_x、HCl 排放未产生，故不对 NO_x、HCl 进行检测和核查。实际建设的油淬、渗碳废气排气筒位置距离华诚新村约 220m，因此排放速率无须按照原环评严格 50%执行。</p>				

续表三 执行标准

验收监测执行标准	表 3-2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 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 m ³	依据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速率 kg/h		
	颗粒物	20	15	1	0.5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甲醇	50	15	1.8	1	
VOCs*	80	15	2.0 /1.0	2.0	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14)表 2 及其表 5 标准限值	
非甲烷总烃	/	/	/	6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该项目油淬、渗碳废气排气筒位置距离华诚新村约 220m, 排放速率执行 2.0kg/h; 清洗、防锈废气排气筒位置距离华诚新村约 170m, 排放速率执行 1.0kg/h。						
3、噪声						
该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详见表 3-3。						
表 3-3 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昼间 dB(A)	夜间 dB(A)	标准来源		
2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4、固废						
该项目固体废物应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原则, 落实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安全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 固废处置率 100%。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危险固废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以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危险固废暂存场所应符合相关标准的规定要求, 防止二次污染。						
5、总量控制						
该环评/批复要求的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详见表 3-4。						

续表三 执行标准

表 3-4 污染物总量控制表		
类别	污染物	环评/批复排放量 (吨/年)
废气	颗粒物	0.54
	VOCs	0.131
	甲醇	0.025
废水	废水量	2700
	COD	0.689
	SS	0.513
	氨氮	0.068
	TP	0.011
固体废物	“零排放”	

验收
监测
执行
标准

表四 工程概况

1、工程建设内容

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整，主要经营范围为轴承部件、车辆底盘和车轴零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从事车辆技术的咨询；货物或技术进出口。项目租用标准化厂房 18257.1m²，购置轮端系统、制动系统、轴承系统各生产和检测设备及其它配套设备，形成年产各类轮端系统、制动系统和轴承系统 1200 万套（年产各类轮端系统、制动系统和轴承系统 455 万套和仓储 745 万套）的生产能力。

企业于 2019 年 12 月委托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车辆轮端研发制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12 月 18 日取得镇江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意见，审批文号为：镇环审[2019]69 号。项目 2020 年 3 月建成投入试运行，目前具有年产轴承系统 870 万套（年产 125 万套和仓储 745 万套）的生产能力。本次验收仅针对已建成的轴承生产线（包括 1 条热处理装置生产线，2 条轴承超磨生产线，2 条轴承清洗防锈生产线，2 条轴承全自动装配线，2 条轴承半自动装配打标线），车辆轮端及轴承的研发，以及相关配套检测设施；轮端压装线和酸洗检测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租赁镇江瑞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 幢厂房（2#厂房、4#厂房）进行生产，公司北侧为无名河，隔河为空地；东侧为金阳大道，隔路为海龙核材；南侧为镇江瑞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厂房及 3#厂房；西侧为镇江瑞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厂房、6#厂房及 7#厂房，详情见附图 3。

该项目现有生产厂房（京口工业园航空航天中小企业园 2#厂房、4#厂房）进行生产，租赁面积 18257.1m²；其中租赁 4#厂房共两层，一层内设有固废暂存区、轴承加工区、车件区、原料堆存区、产品流转区、检测区、配电房、抛丸区、油料仓库、空压机房、危废暂存区。4#厂房二层设有轴承清洗防锈生产线、轴承半自动装配打标线、成品仓库（轴承成品堆放区、轴承附件堆放区）。租赁 2#厂房共三层，一层设有检验试验区、产品展览厅、会议室、办公区域；二层暂不使用（闲置），三层设有检测中心、办公区。2#厂房内检验试验区及检测中心仅作为轴承件及轮端件物理性能检测，不含酸洗及其化学试剂测试。

续表四 工程概况

该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见表 2-1，与该项目相关的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2，项目工程组成见表 2-3。该项目目前职工约 53 人，每天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2400h/a）。

表 2-1 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工程内容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能力	实际建设
轴承生产线	轴承（自产轴承）	445（万套/年）	125（万套/年）
轮端压装线	13T 轮端	6（万套/年）	0（万套/年）
	10T 轮端	4（万套/年）	0（万套/年）
/	*轴承（仓储）	745（万套/年）	745（万套/年）

*轴承：指该企业委托其他企业生产加工轴承部件，该企业负责暂存。

表 2-2 项目主要设备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	本次验收	备注
1	压力机	100T	1 台	1 台	规格变为 20T
2	刹车片铆接机	/	2 台	0 台	暂未建设
3	清洗烘干机	/	1 台	0 台	暂未建设
4	轮端系统自动压装检测 装配线	/	1 条	0 条	暂未建设
5	空压机（螺杆式）	/	1 台	3 台	增加 2 台
6	低倍加热装置	/	1 套	0 套	暂未建设
7	（自动上卸料）履带抛 丸机	QPL200-A 型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8	双端面磨床	M7576B	2 台	2 台	与环评一致
9	无心磨床	MK11200	2 台	2 台	与环评一致
10	立轴平面磨	/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11	研磨机	/	1 台	0 台	暂未建设
12	前清洗烘干机	/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13	电淬火炉（90KW）	/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14	余热清洗机	/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15	冷清洗机	/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16	油槽冷风器	/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17	热风回火炉	/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18	滚道磨床	3MZ2110	8 台	2 台	6 台暂未建设

续表四 工程概况

19	滚道磨床	3MZ216	8台	2台	6台暂未建设
20	内圆磨床	3MZ2010	8台	2台	6台暂未建设
21	内圆磨床	3MZ206	8台	2台	6台暂未建设
22	挡边磨床	3MZ2210	8台	2台	6台暂未建设
23	挡边磨床	3MZ226	6台	2台	6台暂未建设
24	粗磨滚道磨床	3MZ2320	4台	1台	3台暂未建设
25	粗磨滚道磨床	3MZ2310	4台	1台	3台暂未建设
26	精磨外径磨床	3MZ2120	3台	1台	3台暂未建设
27	精磨外径磨床	3MZ2110	3台	1台	3台暂未建设
28	精磨滚道磨床	3MZ2320	4台	1台	3台暂未建设
29	精磨滚道磨床	3MZ2310	4台	1台	3台暂未建设
30	超精滚道磨床	SF-L-50N	4台	1台	3台暂未建设
31	超精滚道磨床	SF-L-160W	4台	1台	3台暂未建设
32	超精滚道磨床	SF-L-125N	4台	1台	3台暂未建设
33	超精滚道磨床	SF-L-160W	4台	1台	3台暂未建设
34	外径磨床（终磨）	3MZ2120	7台	1台	6台暂未建设
35	外径磨床（终磨）	3MZY2110	7台	1台	6台暂未建设
36	过程零件清洗机	WQX-2004	1台	1台	与环评一致
37	磁粉探伤机	检验产品裂纹	1台	1台	与环评一致
38	龙门式压滤机	LMYLJ-200	1台	1台	与环评一致
39	排渣减速电机	Zh400-90s	1台	1台	与环评一致
40	成品零件超声波清洗机	CSB470	1台	1台	与环评一致
41	轴承半自动装配打标线	/	8条	2条	6台暂未建设
42	轴承全自动装配线	/	2条	2条	与环评一致
43	成品轴承清洗防锈线	/	4条	2条	6台暂未建设
44	等离子光氧一体机	/	1套	1套	与环评一致
45	静电油雾净化器	/	1套	1套	与环评一致
46	活性炭吸附装置	/	2台	2台	与环评一致
47	洗涤塔	/	1套	0套	暂未建设
48	布袋除尘器	/	1台	1台	与环评一致

续表四 工程概况

表 2-3 项目公辅工程			
类别	名称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贮运工程	原料仓库 (原料堆存区)	4#厂房1层内西南侧,面积200m ²	4#厂房1层内西南侧,面积64m ²
	油料仓库	4#厂房西北角,面积100m ²	4#厂房东南角,面积20m ²
	成品仓库	位于4#厂房2层内,面积1200m ²	位于4#厂房2层内,面积1200m ²
公用工程	给水	自来水由市政给水管网统一供给,3888.25 m ³ /a	自来水由市政给水管网统一供给,1500 m ³ /a
	排水	接管排入园区污水管网,2700m ³ /a	接管排入园区污水管网,1140 m ³ /a
	供电	城市电网统一供给,1900 万度/a	由城市电网统一供给,100 万度/a
	绿化	依托园区现有绿化	依托园区现有绿化
	供气	4#厂房东北角处空压机房,8m ³ /min	位于4#厂房东北角处空压机房,35m ³ /min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布袋除尘器1套(抛丸机自带)	布袋除尘器1套(抛丸机自带)
		新建油雾净化+等离子光氧一体机+活性炭吸附装置1套	新建油雾净化+等离子光氧一体机+活性炭吸附装置1套
		活性炭吸附装置1套	活性炭吸附装置1套
		碱洗喷淋塔装置1套,碱洗喷淋塔装置	暂未建设
	废水治理	依托京口工业园航空航天中小企业园化粪池预处理	依托京口工业园航空航天中小企业园化粪池预处理
	事故应急池	采用玻璃钢材质,位于4#厂房酸洗室内,容积0.3m ³	采用玻璃钢材质,位于4#厂房酸洗室内,容积0.3m ³
	固废暂存	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位于4#厂房1层东北角,面积100m ³	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位于4#厂房1层西北角,面积30m ³
危废暂存区位于4#厂房1层西北角,面积50m ³		危废暂存区位于2#厂房1层东北角,面积60m ³	

续表四 工程概况

2、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项目 2021 年实际使用的原辅材料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表

原料名称	环评年用量	本次验收	规格	最大储存量	备注
铸铁件（轮毂、制动毂）	1600t	0t	/	/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轴承外圈、ABS 齿圈	50t	0t	/	/	
轮毂油封	10t	0t	/	/	
抛丸砂	4.5t	1t	25kg/包	10 包	原料堆存区
滚子保持架附件	1915t	410t	/	166t	
紫外线灯管	1 套	1 套	/	1 套	
活性炭	23.5t	5t	/	500kg	
轴承套圈车件	3650t	782t	/	312t	4#厂房车件区
甲醇	25t	5t	180kg/桶	2.05t	甲醇储罐 0.5m ³
液氮	86.5t	0t	/	/	未建设
丙烷	6t	0.86t	70kg/瓶	4 瓶	4#厂房一层轴承加工区
清洗剂	5.3t	1.1t	25kg/桶	5 桶	4#厂房一层油库内
切削液	39t	8.4t	200kg/桶	2 桶	
航空煤油	20.4t	1.5t	180kg/桶	2 桶	
超精油	6.36t	1.4t	170kg/桶	2 桶	
防锈油	5.2t	1.1t	180kg/桶	2 桶	
液压油	2.5t	1t	180kg/桶	2 桶	
淬火油	6.5t	1.4t	180kg/桶	3 桶	
5%氢氧化钠溶液	10t	0t	/	/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盐酸（37%）	24L	0L	/	/	
浓硝酸（71%）	24L	0L	/	/	

续表四 工程概况

根据企业提供近三月用水发票，全厂全年实际用水约为 1500t。项目用排水平衡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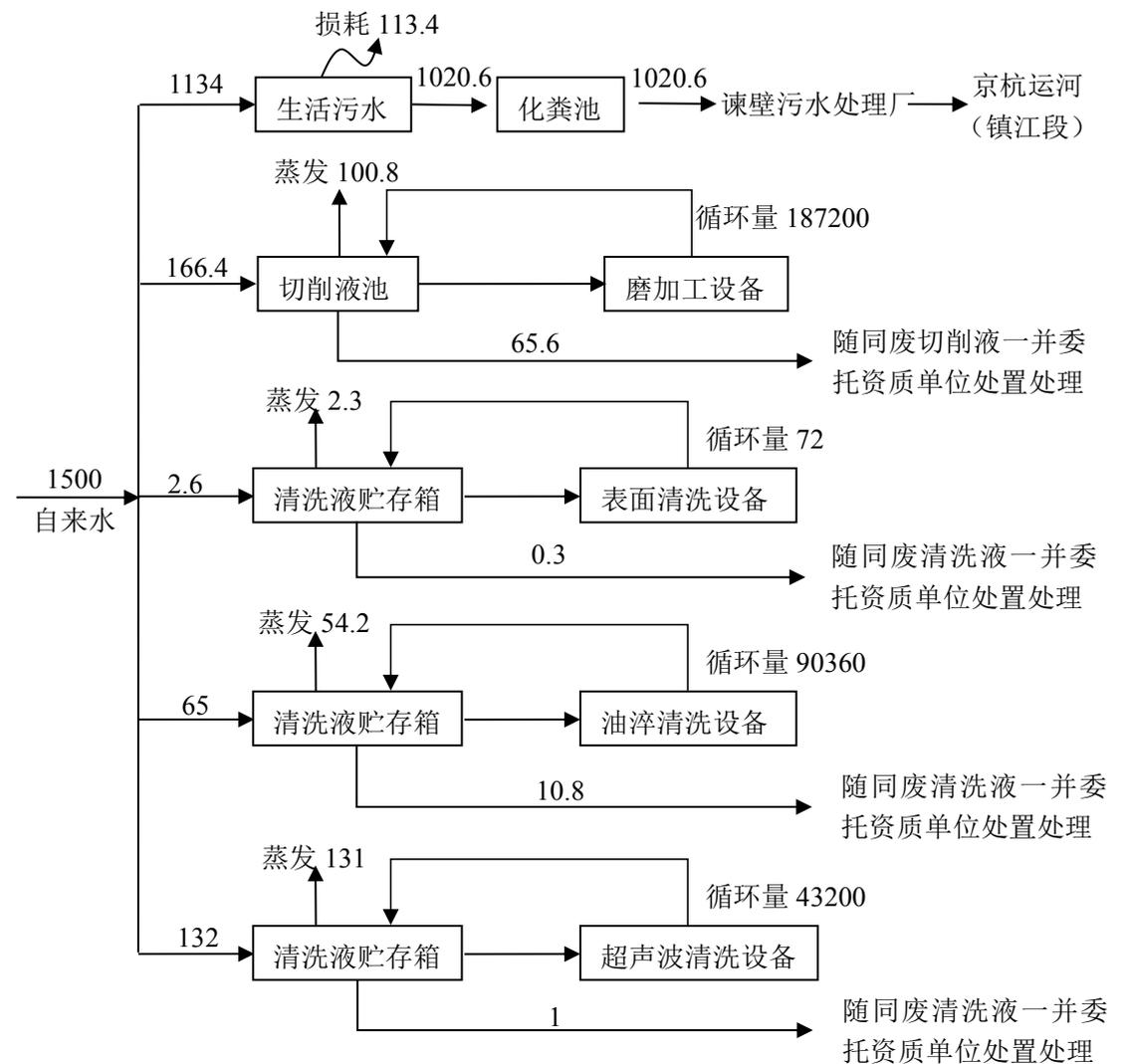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用排水平衡图 (t/a)

续表四 工程概况

3、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轴承件生产工艺流程详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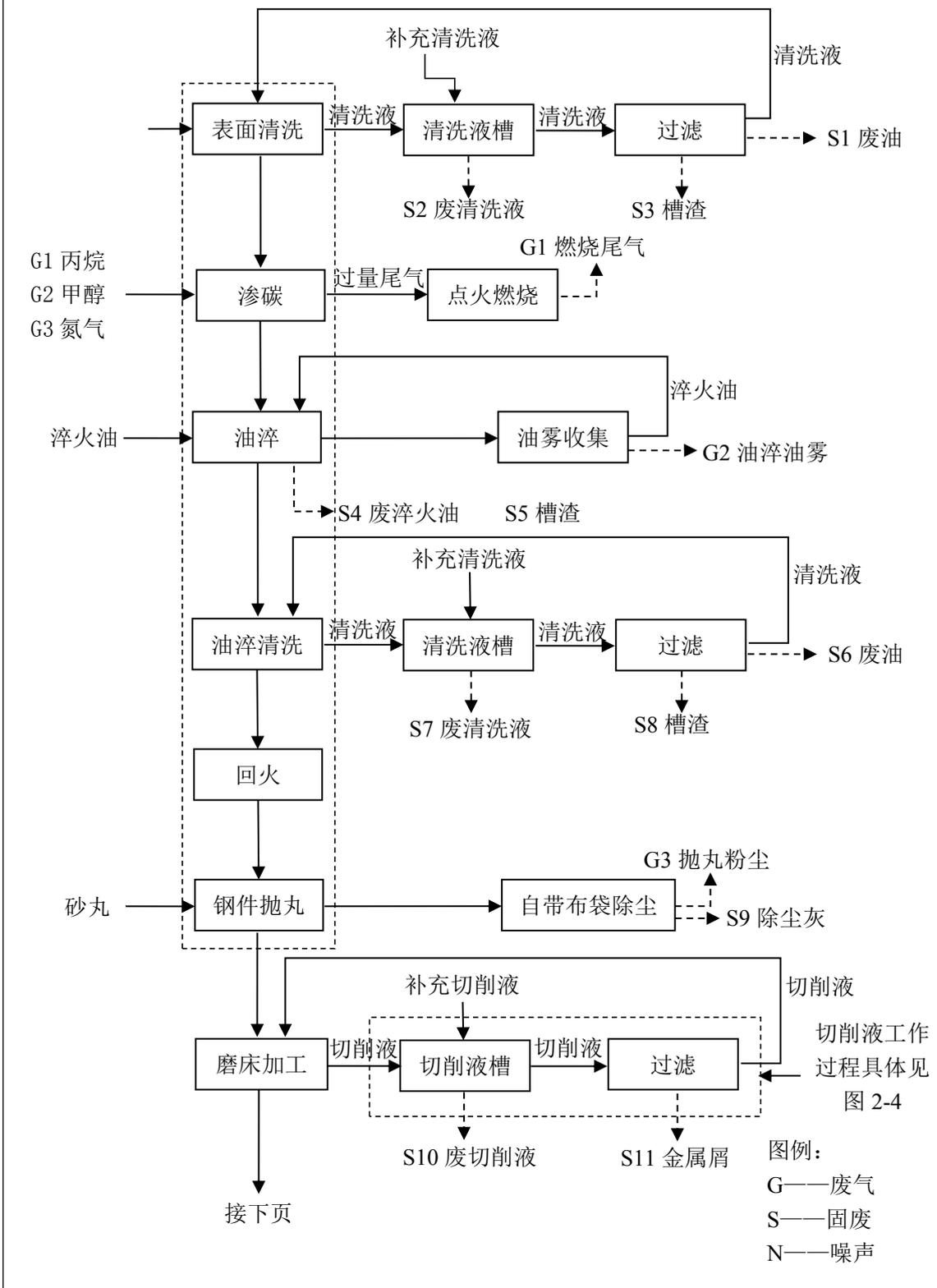


图 2-3 轴承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续表四 工程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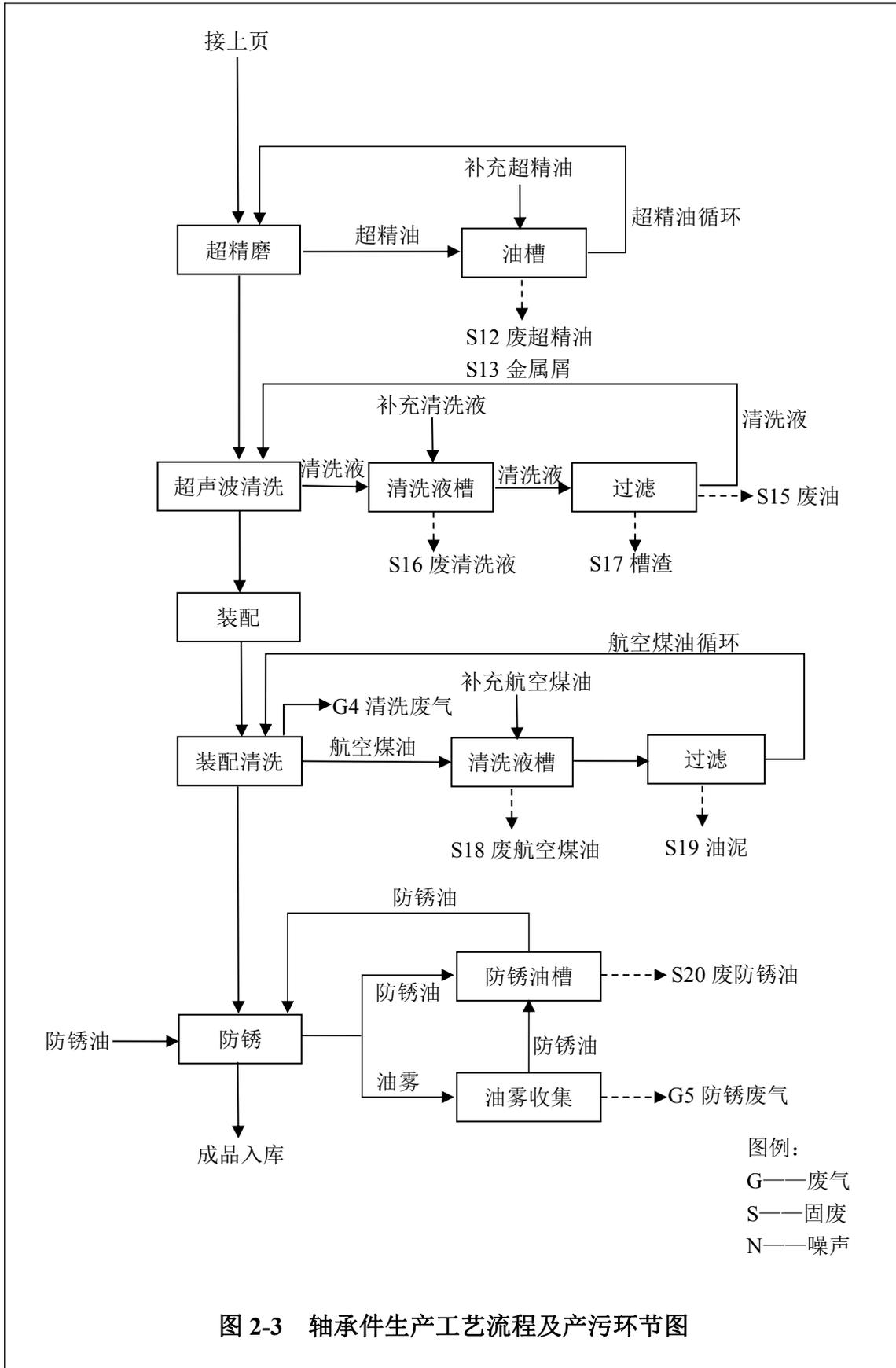


图 2-3 轴承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续表四 工程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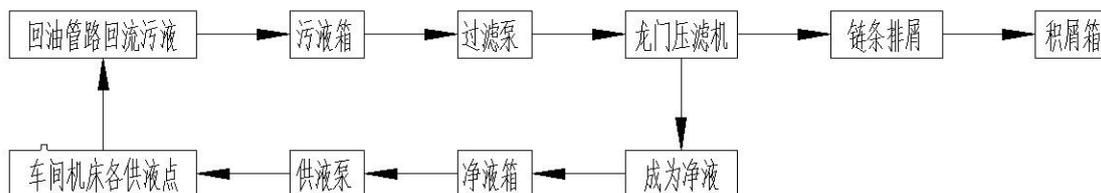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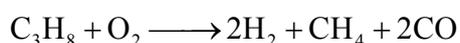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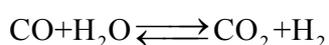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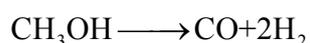


图 2-4 切削液工作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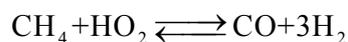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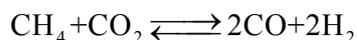
工艺流程简述:

①**表面清洗**: 采用清洗机以喷淋的方式进行清洗, 通过清洗将套圈上附着的铁屑、油污、灰尘等清除, 清洗液由清洗剂与自来水按 5:100 的比例配制, 清洗机配有油水分离设备, 将油与水进行分离, 清洗水循环使用。该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油 (S1)**。清洗槽需定期更换 (频次为一年更换一次), 更换过程中产生**废清洗液 (S2)**、**槽渣 (S3)** 以及**噪声 (N)** 产生。

②**渗碳**: 将轴承套圈工件放置在淬火炉上进行加热, 加热炉以电为燃料, 将工件加热到 840℃ 左右, 加热过程约 1 小时。在加热过程中需要向炉中通入保护气氛, 以避免加热过程中金属的氧化, 金属件经过渗碳淬火后能提高工件表面的硬度和耐磨性, 增强心部韧性。本项目所用保护气氛主要为甲醇、丙烷、氮气。甲醇通过滴注的方式通入炉内, 甲醇在此温度下发生裂解, 直接分解为渗碳气氛, 因甲醇碳含量高, 沸点低, 分解容易, 产气量大可以维持炉内正压, 加速炉气循环, 尽快排除炉内废气, 有利于渗碳。通过碳势控制系统, 向炉内通入丙烷提高气氛碳势, 控制渗碳量, 如果工件碳含量较高, 也可以保护碳不流失。在热处理过程的升温排气、强渗、扩散、降温阶段, 气氛由滴入的甲醇裂解气氛和间歇性通入的丙烷组成, 不断的燃烧, 通过炉尾排除燃烧的废气, 主要为甲醇裂解气体和煤气共同燃烧, 既起到封门隔绝空气进入, 又能保持炉内温度不损失。甲醇高温下发生裂解反应, 丙烷作为一种富化气体在高温下裂解生成甲烷, 维持炉内的高碳式。其反应过程如下:



续表四 工程概况



该工序排放废气的主要成分为 N_2 、 CO 、 H_2 、甲烷等，在排出炉外时被引火烧嘴点燃，经充分燃烧后最终废气主要为水蒸气、 CO_2 以及氮气。该过程中工件表面有残留的油污经加热挥发产生**渗碳燃烧尾气 (G1)**。

③**油淬**：将高温的套圈浸入到淬火介质（淬火油）中，通过淬火处理改变材料表面或内部的组织结构，来控制其强度、硬度、耐磨性、疲劳强度等性能，淬火油经管道进入风冷扇热器进行风冷降温，淬火油工作温度控制在 $90\sim 100^\circ\text{C}$ 。该过程中淬火油在遇到高温金属工件将汽化形成油雾，产生**淬火油雾废气 (G2)**，使用后淬火油经过滤器将淬火处理改变材料所产生固化物过滤，此过程中产生**槽渣 (S5)**；淬火油槽定期更换产生**废淬火油 (S4)**。

④**油淬清洗**：淬火后的工件用清洗机以喷淋的方式进行清洗，清洗液由清洗剂与自来水按 5:100 的比例配制，清洗液通过淬火油槽余热进行加热温度可达 60°C （热清洗）；再进入冷清洗单元，采用风冷式冷水机组冷却，水温到 15°C 以下。清洗机均配有油水分离设备，将油与水进行分离，清洗水循环使用。该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油 (S6)**、**槽渣 (S8)**，清洗液槽定期更换产生**废清洗液 (S7)**，设备运行产生**噪声 (N)**。

⑤**回火**：经过清洗后的套圈进入回火炉，通过回火工序降低工件的脆性，消除或减少内应力，回火时温度保持在 170°C 左右，回火时间为 3~5 小时；整个热处理工序随之完成。

⑥**钢件抛丸**：根据产品需要，回火热处理冷却至常温后的套圈工件置于履带抛丸机内，采用履带抛丸机对热处理件进行抛丸处理，高速旋转的叶轮成扇形扩散角，高速抛射到工件表面上，将粘附在工件表面的型砂、氧化皮、毛刺等去除掉。项目选用 1mm 粗粒钢丸进行 10~15min 抛丸作业，履带抛丸机自带除尘器进行预处理。此过程会产生**抛丸粉尘 (G3)**、**除尘灰 (S9)**。

⑦**磨床加工**：钢件抛丸处理后的套圈工件进行磨床加工，磨床加工使用切削液进行磨床加工，磨加工依次进行：

续表四 工程概况

外圈——磨双端面、粗磨外圆、粗磨滚道、精磨外圆、精磨滚道、终磨外圆。
内圈——磨双端面、粗磨滚道、粗磨挡边、粗磨内径、精磨滚道、精磨挡边、精磨内径。

磨床加工工序中，多道磨床对轴承件表面进行打磨加工。过程中使用切削液冲刷工件表面，冲刷时会将工件打磨出的废金属物裹挟的金属砂轮粉末随切削液进入切削液自动过滤系统，再通过自动过滤系统进行排屑处理产生的**金属屑（S11）**，过滤后的切削液流至切削液池（液池尺寸为（长*宽*高）4*3*2.5米）中，泵机将切削液再次打入磨床循环使用。该系统能够提高切削液利用效率、延长切削液使用寿命，起到提高产品品质、降低产品生产成本、改善车间环境、节省人力、节能减排、减少环境污染的效果。

该加工过程中产生**金属屑（S11）**，切削液池定期更换产生**废切削液（S10）**，设备运行产生**噪声（N）**。

⑧**超精磨**：在良好的润滑（超精油）冷却条件下，用超精滚道磨床（使用超精油）上细粒度磨具对轴承套圈精磨件滚道表面进行打磨，超精用细粒度的磨具对工件施加很小的压力，并作短行程往复振动和慢速相对进给运动，以实现微量磨削，最后使部件表面光亮、洁净、规整的过程即为超精。也可以简单理解为轴承整体精度提升的过程。超精时需添加超精油，在轴承超精加工中起到冷却、润滑、防锈及清洗的主要作用。所有轴承件均需要再超精滚道磨床进行加工；根据轴承件设计精度要求，部分产品需使用研磨机进行再次超精磨加工。

轴承超精的过程包括：轴承切削、轴承半切削、轴承研磨过渡阶段、轴承研磨阶段。

轴承切削：磨石表面与轴承工件，进行受力滚动。在这个过程中，磨石表面部分磨粒脱落并露出新的锋利的磨粒；同时，轴承工件的表面凸出部分也会被快速切削，通过与磨石的切削和反切削，除去轴承工件表面的毛刺、凸出和不规则的部分。

轴承半切削：随着切削的不断进行，轴承工件表面逐渐磨平。此时，工件与磨石的打磨面积增加，受力反而减小，切削能力减弱并且切削深度减小。这个打磨过程会不断缓慢进行，使轴承表层出现较暗的光泽。

续表四 工程概况

轴承研磨过渡阶段：磨石磨粒在切削过程，锐利降低，切削产生的氧化物开始切入磨石空隙，此时磨粒只能微弱切削轴承工件，伴随挤压和眼光作用。这时工件表面粗糙度很快降低，轴承表层会出现明亮的金属光泽。

轴承研磨阶段：油磨石和工件已被摩擦很光滑，接触面积进一步增大，压力也会下降。此时，磨粒已经不能穿透油膜与工件接触了，当支撑面的油膜压力与油磨石压力相互平衡时，油石被浮起。过程中会形成油膜，这时已不起切削作用。

此过程会产生**金属屑（S13）**，超精油定期更换产生**废超精油（S12）**，设备运行产生噪声（N）。

⑨**超声波清洗**：采用清洗机采用喷淋方式将清洗液喷淋至工件表面，同时清洗机采用超声波震荡的方式将工件表面的油污清除。通过清洗将套圈工件上附着的超精油及其灰尘等清除，清洗液由清洗剂与自来水按 5:100 的比例配制，清洗机配有油水分离设备，将油与清洗液进行分离，废油存放在油水分离设备内，清洗液自流进清洗槽内，再经泵机将清洗液再次打入清洗机循环使用。该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油（S15）**。清洗槽需定期更换（频次为一年更换一次），更换过程中产生**废清洗液（S16）、槽渣（S17）**以及**噪声（N）**产生。

⑩**装配**：将加工完成的内圈与外购保持器、滚子通过半自动装配机组装成内组件，自动使用压力机收复，再与外套圈合套，自动装配成轴承，自动测总高、自动打标签。

⑪**装配清洗**：经装配完成后，采用成品轴承清洗防锈线以喷淋的方式进行清洗，该工序使用航空煤油作为清洗剂。通过清洗将套圈上附着的油污、灰尘等清除，清洗机配有过滤装置，将航空煤油中残留的进行分离，航空煤油循环使用。该生产过程中过滤产生**油泥（S19）**。清洗槽需定期更换（频次为一年更换一次），更换过程中产生**清洗废气（G4）、废航空煤油（S18）**以及**噪声（N）**产生。

⑫**防锈**：清洗完成后，轴承进入成品轴承清洗防锈线防锈喷淋工作段，采用杯罩式结构喷淋（喷淋状态下全封闭）的方式对工件进行防锈，使金属表面携带一层油膜，提高工件的耐腐蚀性，达到防锈的目的。杯罩式结构喷淋中剩余防锈油经收集管路回流至油箱中，防锈油循环使用定期补充。该过程中产生**防锈废气（G5）、废防锈油（S20）、废防锈油桶（S21）、噪声（N）**产生。

续表四 工程概况

生产过程中会有废切削液桶、废淬火油桶以及废超精油桶（S22）；机械设备维护保养过程中液压油更换产生废液压油（S23）及废液压油桶（S24）；工人操作中抹布手套沾染防锈油等，产生含油抹布手套（S25）。另外生产过程中还会有废包装物材料（S26）产生。

4、主要污染物产生工序

（1）废水：该项目生产过程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该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航空航天产业园内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2）废气：主要为油淬、碳渗废气、清洗、防锈废气，抛丸废气。

（3）噪声：该项目生产噪声主要由生产设备产生。

（4）固废：该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油（S1、S6、S15）、废清洗液（S2、S7、S16）、槽渣（S3、S5、S8、S17）、废淬火油（S4）、废航空煤油（S18）、油泥（S19）、布袋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S9）、废切削液（S10）、金属屑（S11、S13）、废超精油（S12）、废防锈油（S20）、废防锈油桶（S21）、废切削液桶（S22）、废淬火油桶（S22）、废超精油桶（S22）、废液压油（S23）、废液压油桶（S24）、含油抹布手套（S25）、废包装材料（S26）、废滤芯、废抛丸料、废紫外线灯管、废活性炭、生活垃圾。

表五 污染防治

主要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及排放情况

根据该项目生产工艺及现场勘探情况，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及排放情况见表 3-1。

表 3-1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及排放情况

污染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环评/批复中的防治措施	实际建设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磷	化粪池（依托园区设施）	化粪池（依托园区设施）		
废气	渗碳燃烧尾气	VOCs	油淬油雾经静电油雾净化器+等离子光氧一体机处理后，与渗碳燃烧尾气一并排入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随后引至 15m 高 FQ-1#排气筒排放	油淬油雾经静电油雾净化器+等离子光氧一体机处理后，与渗碳燃烧尾气一并排入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随后引至 15m 高 FQ-1#排气筒排放		
	油淬油雾					
	渗碳燃烧尾气	甲醇				
	清洗废气	VOCs			清洗废气、防锈废气均采用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排气管道引至生产厂房楼顶，经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随后引至 15m 高 FQ-2#排气筒排放	轮端工艺未建设，不产生轮端线防锈废气，轴承生产线清洗废气、防锈废气均采用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排气管道引至生产厂房楼顶，经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随后引至 15m 高 FQ-2#排气筒排放。
	防锈废气					
	防锈废气（轮端线）					
	抛丸粉尘	粉尘			项目履带抛丸机自带布袋除尘装置，经自身处理后产生的粉尘通过排气管道引至生产厂房楼顶，随后引至 15m 高 FQ-3#排气筒排放。	项目履带抛丸机自带布袋除尘装置，经自身处理后产生的粉尘通过排气管道引至生产厂房楼顶，随后引至 15m 高 FQ-3#排气筒排放。
酸洗酸雾	HCl、NO _x 、甲醇	本项目酸洗酸雾采用“吹吸式槽边集气罩”进行捕集，捕集汇总后通过碱洗喷淋塔进行处理，随后引至 15m 高 FQ-4#排气筒排放。	酸洗检测工艺未建设，故未设置此排气筒。			
固废	危险废物	废油	4t/a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4t/a	镇江风华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废清洗液	47.7 t/a		1t/a	
		槽渣	5 t/a		0t/a	
		废切削液	351 t/a		0t/a	
		油泥	2 t/a		0.1 t/a	
		废防锈油	0.6 t/a		0t/a	
		废航空煤油	15.36 t/a		0t/a	
		废液压油	2.5 t/a		0t/a	
		废淬火油	4.94 t/a		0t/a	
		废超精油	4.53 t/a		0.48 t/a	

续表五 污染防治

固废	危险废物	废紫外线灯管	0.1 t/a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0 t/a	暂未产生,后期产生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滤芯	/		1.62 t/a	暂未产生,后期产生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桶	7.5 t/a		1.6 t/a	江苏弘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酸液	0.48 t/a		0t/a	
		废碱液	1 t/a		0t/a	
		废活性炭	24.9 t/a		0.5t/a	
		含油抹布	7 t/a		0.1t/a	镇江正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固废	生活垃圾	12 t/a	12 t/a		
	一般固废	废抛丸料	3.15 t/a	回收单位综合利用	3.15 t/a	丹阳市开发区木良废品收购站
		包装材料	5 t/a		4.5 t/a	
		布袋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	10.3 t/a		2.2 t/a	
废金属及金属屑		80 t/a	6.7t/a			
噪声	2#厂房及 4#厂房	噪声	选用低噪声、低振动设备,高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隔声、减振、消声等降噪措施	选用低噪声、低振动设备,高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隔声、减振、消声等降噪措施		

其中槽渣、废防锈油、废液压油混在废油中,总计为 4t/a。废航空煤油、废切削液产生、废淬火油、废滤芯、废紫外线灯管暂未产生。废滤芯环评中未识别。因为酸洗检测工艺未建设所以废酸液、废碱液未产生。

表六 环评回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 废气

本项目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评价范围内无一类区，根据估算模式判定项目大气评价等级为二级。

①正常工况下，排放的大气污染物贡献值较小，经估算模型 AERSCREEN 初步预测，本项目 $P_{\max} < 10\%$ ，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二级评价，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项目正常情况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大气环境影响可接受，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方案可行。

②项目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限值，且厂界外大气污染物短期贡献浓度不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所以本项目不需要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③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推荐值为：生产车间外 100m 范围。经现场踏勘，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目标，能满足项目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本项目满足区域大气环境质量改善目标，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方案可行，项目正常情况及非正常情况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大气环境影响可接受。

本项目满足区域大气环境质量改善目标，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方案可行，项目正常情况及非正常情况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大气环境影响可接受。

本项目满足区域大气环境质量改善目标，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方案可行，项目正常情况及非正常情况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大气环境影响可接受。

(2) 废水

本项目位于水环境质量达标区，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 本项目为水污染影响三级 B 等级，接管谏壁污水处理厂。对谏壁污水处理厂接管可行性进行分析可知，本项目水量、水质等均符合谏壁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因此，本项目污水不直接对外排放，不会对当地地表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地表水影响可接受。**

(3) 噪声

本项目采取噪声控制方面措施处理后，所产生的噪声到达最近厂界四周的噪

续表六 环评回顾

声影响值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噪声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声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可接受。

(4) 固废

本项目危险废物为废油、废清洗液、槽渣、废防锈油、废防锈油桶、航空煤油、油泥、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废淬火油、废切削液、废超精油、废切削液桶、废淬火油桶、废超精油桶、废活性炭、废紫外线灯管、废碱液、废酸液,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为包装材料、废抛丸料、布袋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废金属及金属屑,由回收单位综合利用。含油抹布与生活垃圾混合委托当地环卫部门上门清运。

经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固废均可得到有效处置,特别是危废的收集、暂存、处置等过程采取相应污染防治措施并加强规范化管理后,固废均可得到有效的处置和利用,最终实现零排放,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固体废物处理处置符合环保要求,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固体废物产生不利影响可接受。

(5) 风险

项目建成后风险物质主要是甲醇、切削液、航空煤油、超精油、防锈油、液压油、淬火油、37%盐酸、71%硝酸。 $q/Q < 1$ 风险潜势为I简单分析,项目环境风险主要为废气事故排放对周围环境空气造成影响以及火灾次生伴生影响。厂区生产过程按环保及安全要求生产建立应急预案等,尽量防止事故发生。

通过分析,在采取积极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后,建设项目风险可防控。项目生产中加强安全生产管理,采取各种预防措施,杜绝事故发生,同时还应制定事故应急预案,必要时采取周边居民区、社会应急避险措施或采取短时间人员避险措施。

在严格履行各项措施的基础上,项目环境风险可防控。项目风险较大应进行后评价。

(6) 土壤

本项目设置有完善的废气收集系统及其废气处理系统,新建切削液管网采用明管铺设形式,切削液池、淬火油池、酸洗室、油库、危废暂存区均采取有效的

续表六 环评回顾

防渗措施,能有效降低对土壤的污染影响。本项目在落实土壤保护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对厂区及周围土壤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排放的污染物对评价区域地表水、空气、声均不会产生明显影响,从污染物达标排放可行性上考虑,本项目的选址是可行的。

2、满足区域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核算总量:

废气有组织排放量: VOC_S (有组织) 0.131t/a, 甲醇 (有组织) 0.025t/a, 颗粒物 (有组织) 0.54t/a, NO_x (有组织) 0.000008t/a, HCl (有组织) 0.00058t/a;

废气无组织排放量: VOC_S (无组织) 0.2322t/a, 甲醇 (无组织) 0.005t/a, NO_x (有组织) 0.000004t/a, HCl (有组织) 0.0003t/a;

废水接管考核量(最终外排量)t/a: 废水量 \leq 2700(2700)、COD \leq 0.689(0.135)、SS \leq 0.513 (0.027)、氨氮 \leq 0.068 (0.014)、TP \leq 0.011 (0.003);

固废: 零排放。

3、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用地规划和环境规划要求;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均可得到有效治理,可达标排放,与原环评相比项目实际建设对环境造成的影响不大;在建设项目做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表七 变动情况

1、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序号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1	全面贯彻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加强生产和环保管理，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生产工艺与设备、污染控制水平、资源利用指标、环境管理要求等应达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已落实环评/批复中要求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2	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一水多用、分质处理”原则完善厂区给排水系统，按《报告表》要求建设各类管网。项目产生生活污水经厂内预处理达接管要求后排入谏壁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无生产废水。	该项目雨污分流，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排入谏壁污水处理厂，废水达标排放。该项目无生产废水。
3	工程设计中，应进一步优化废气处理方案，严格控制无组织废气的排放，确保各类工艺废气的处理效率及排气筒高度等达到《报告表》提出的要求。颗粒物（粉尘）、甲醇、HCl、NO _x 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VOC _s 排放参照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有组织废气处理设施，排气筒高度均与环评一致。有组织废气浓度达标排放，无组织废气浓度厂界、厂内浓度均达标。油淬、渗碳废气中挥发性有机物处理效率为96.6%，清洗，防锈废气中挥发性有机物处理效率为53.2%。
4	选用低噪声、低振动设备，高噪声设备应合理布局并采取减振、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该项目厂界噪声经监测达标排放
5	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原则，落实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安全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规定要求，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暂存场所基本符合要求，项目一般固废由丹阳市开发区木良废品收购站外收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委托镇江风华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和江苏弘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含油抹布作为豁免危废与生活垃圾一并委托镇江正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清运。固废处置率100%。
6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完善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配备必要的事故应急物资，并定期演练。	企业已完成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的备案。

7	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	企业依规设置了监测口、悬挂相关标识。
8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	后续按要求进行自行监测。

续表七 变动情况

2、项目变动情况

经资料调研及现场勘察，该项目的变动情况如下：

(1) 原环评中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位于 4#厂房 1 层东北角，面积 100m³；危废暂存区位于 4#厂房 1 层西北角，面积 100m³。实际建设中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位于 4#厂房 1 层西北角，面积 30m³；危废暂存区位于 4#厂房 1 层西北角，面积 60m³。

(2) 原环评中原料仓库面积为 200m²。实际建设面积为 64m²。

(3) 原环评中油料仓库位于 4#厂房西北角，面积为 100m²。实际位于 4#厂房屋东南角，面积为 20m²。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动，未加重对周围环境不利影响，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项目变动情况见表 7-1。

续表七 变动情况

表 7-1 变动清单与实际情况			
序号	名称	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	实际情况
1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未变化
2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未增大（产能减少）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该项目不涉及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排放量未增加（废气、废水总量均符合要求）
5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未重新选址 未新增敏感点
6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新增品种、工艺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变化
8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防治措施未变化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该项目不涉及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未新增，排气筒高度为 15m（环评/批复要求为 15m）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达标（土壤、地下水不涉及）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处置方式未变化（委托相关单位妥善处置）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事故应急池未变化

表八 验收监测

一、分析方法及仪器设备

1、监测分析方法

该项目验收监测采用分析方法详见表 8-1。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	分析方法
有组织 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 836-2017
	挥发性有机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734-2014
	甲醇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甲醇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T 33-1999
无组织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
	挥发性有机物	环境空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吸附管采样-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644-2013
	甲醇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甲醇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T 33-1999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现场监测仪器

该项目验收监测现场使用的检测仪器设备详见表 8-2。

表 8-2 现场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设备	型号	编号	检定/校准情况
1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C	JSBY-128 JSBY-145 JSBY-181	已检定
2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JSBY-175	已检定
3	智能吸附管法 VOCs 采样仪	崂应 3038B	JSBY-197 JSBY-274	已检定
4	气体采样器	EM300	JSBY-099 JSBY-151 JSBY-196	已检定
5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JSBY-080 JSBY-081 JSBY-082 JSBY-083	已检定
6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JSBY-157	已检定

7	声校准器	AWA6221B	JSBY-154	已检定
8	手持式综合气象仪	NK5500	JSBY-163	已检定

3、实验分析仪器

该项目验收分析使用的检测仪器设备详见表 8-3。

表 8-3 实验分析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设备	型号	编号	检定/校准情况
1	分析天平	AUW120D	JSBY-011	已检定
2	电子天平	XB220A	JSBY-017	已检定
3	pH 计台式	PHS-3C	JSBY-036	已检定
4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G	JSBY-018 JSBY-019	已检定
5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	GCMS-QP2020	JSBY-001	已检定
6	气相色谱仪	GC-2014C	JSBY-007	已检定

续表八 验收监测

二、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HJ91.1-2019 等）进行。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应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并对质控数据分析，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 8-4 水质污染物检测质控表

污染物类别	污染物	样品数	平行				加标回收		标准物质		全程序空白	
			现场	合格率 (%)	实验室	合格率 (%)	个数	合格率 (%)	个数	合格率 (%)	个数	合格率 (%)
废水	pH 值	8	/	/	/	/	/	/	2	100	/	/
	COD	8	2	100	2	100	/	/	/	/	2	100
	悬浮物	8	/	/	/	/	/	/	/	/	/	/
	氨氮	8	2	100	2	100	2	100	/	/	2	100
	总磷	8	2	100	2	100	2	100	/	/	2	100

2、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 (2) 烟尘采样器对其相关测量指标进行校核，在测试时应保证其测量流量的准确，烟气测量前后使用标气进行校准；
- (3) 采样前检查采样介质（气袋、针筒）密封性，并使用待测气体清洗；
- (4) 样品保存运输时严格执行相应的规范要求，样品交接时对样品状态进行检查；
- (5) 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3、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测量时对气象条件进行监测，无雨雪雷电天气，风速小于 5m/s，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声校准器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若大于 0.5 dB 测试数据无效。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续表八 验收监测

三、监测方案

1、监测项目及频次

(1) 废气

该项目废气监测内容详见表 8-5。

表 8-5 废气监测内容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符号、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 废气	油淬、渗碳废气处理设施前	◎Y1	挥发性有机物、 甲醇	3 次/天, 连续 2 天
	油淬、渗碳废气处理设施后	◎Y2	挥发性有机物、 甲醇	3 次/天, 连续 2 天
	抛丸粉尘处理设施出口	◎Y3	低浓度颗粒物	3 次/天, 连续 2 天
	清洗, 防锈废气处理设施前	◎Y4	挥发性有机物	3 次/天, 连续 2 天
	清洗, 防锈废气处理设施后	◎Y5	挥发性有机物	3 次/天, 连续 2 天
无组织 废气	上风向 1 个参照点, 下风向 3 个监控点	○G1~G4	挥发性有机物、 甲醇、总悬浮颗粒物	3 次/天, 连续 2 天
	厂区内布设 1 个监测点	○G5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 连续 2 天

(2) 噪声

该项目噪声监测内容详见表 8-6。

表 8-6 噪声监测内容表

监测内容	监测符号、编号	监测频次
厂界环境噪声	▲N1~N4	每天昼间监测 1 次, 连续 2 天

(3) 废水

该项目废水监测内容见表 8-7。

表 8-7 废水监测内容表

监测点位	监测符号、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总排口	★W1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氨氮、总磷	4 次/天, 连续 2 天

续表八 验收监测

2、监测布点

该项目验收监测采样点位详见图 8-1、图 8-2、图 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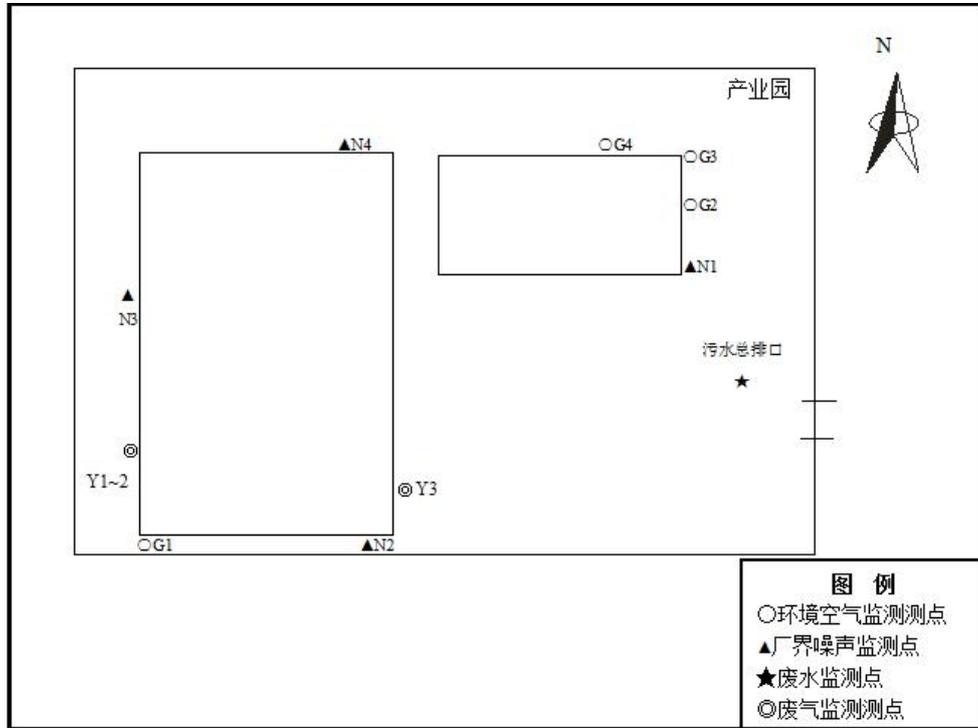


图 8-1 8月10日检测布点平面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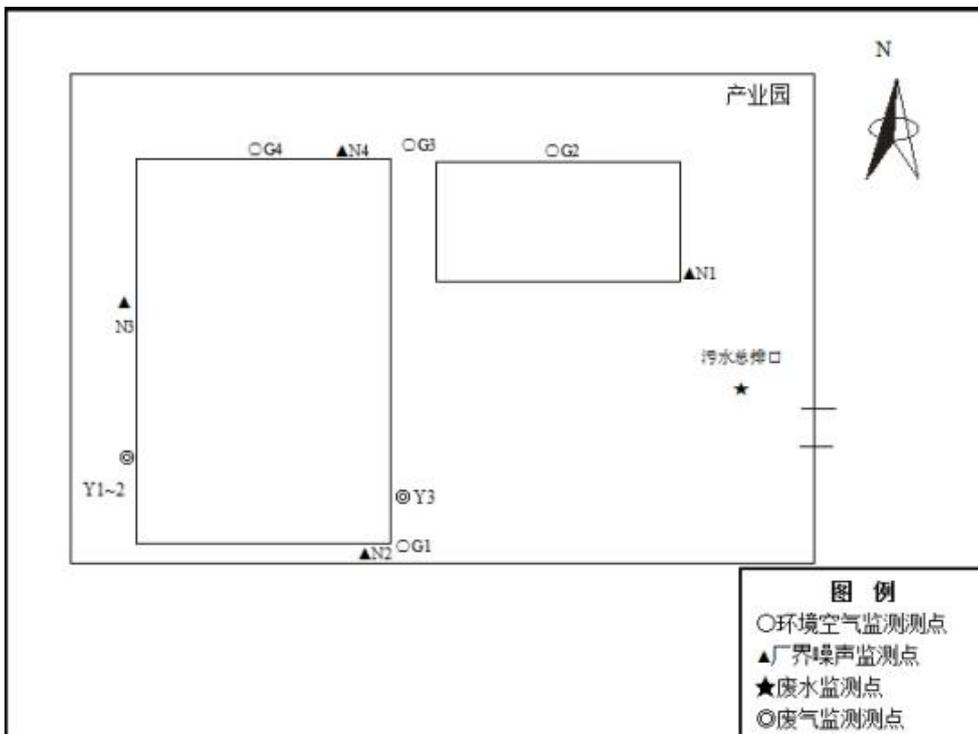


图 8-2 8月11日检测布点平面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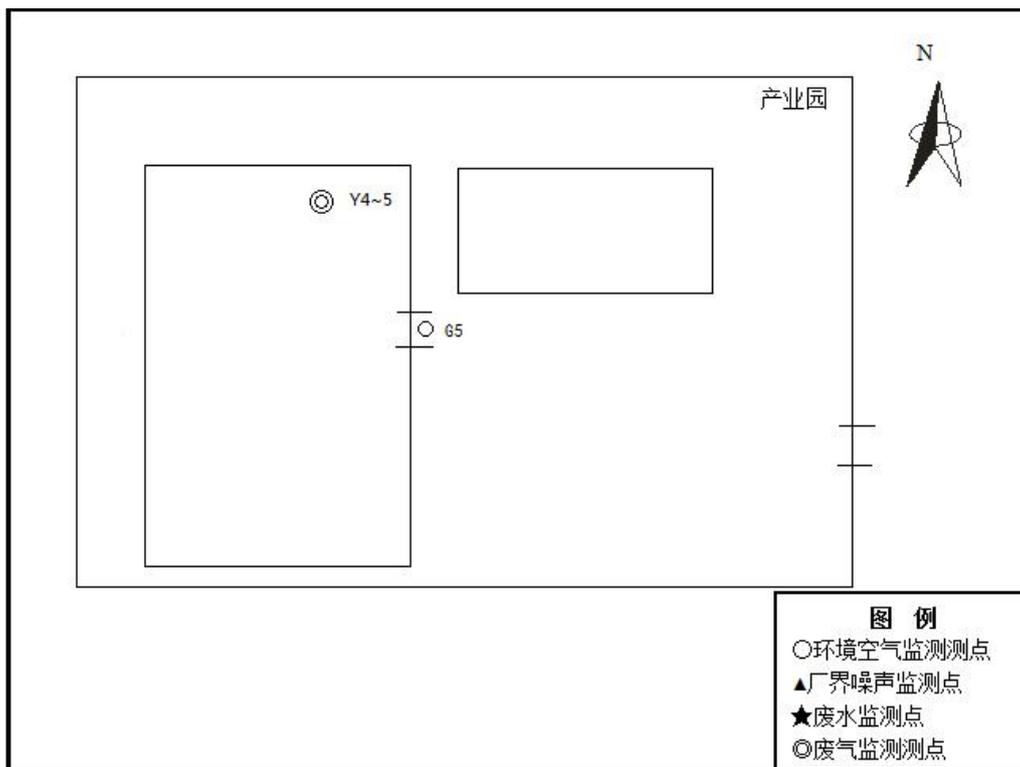


图 8-3 12 月 28 日、12 月 29 日检测布点平面示意图

注：○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共 5 个测点；◎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共 5 个测点；▲为噪声监测点位，共 4 个测点；★为废水监测点位，共 1 个测点。

四、监测工况及气象条件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监测工况：监测期间企业正产生产，处理设施正常工作，符合验收要求。

2、验收监测期间气象条件

监测时气象情况详见表 8-8。

表 8-8 气象参数一览表

监测日期	气温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天气
2020.08.10	27.1~27.5	100.05~100.10	西南	1.5~2.5	阴
2020.08.11	30.1~30.5	100.50~100.55	南	1.5~2.5	晴
2021.12.28	6.1~7.4	102.41~102.49	北	1.5~2.5	晴
2021.12.29	8.7~10.3	102.53~102.61	西	1.5~2.5	晴

续表八 验收监测

五、监测结果

1、废气监测结果

(1)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详见表 8-9。

表 8-9 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mg/m ³)			均值	速率 (kg/h)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浓度	速率	
油淬、渗碳废气处理设施前	2020.8.10	废气量, m ³ /h	5748	5887	5765	5800	—	—	—	—
		挥发性有机物	6.68	1.85	1.37	3.30	1.91×10 ⁻²	—	—	—
		甲醇	ND	ND	ND	ND	—	—	—	—
	2020.8.11	废气量, m ³ /h	5848	6097	6157	6034	—	—	—	—
		挥发性有机物	1.37	3.20	4.41	2.99	1.80×10 ⁻²	—	—	—
		甲醇	ND	ND	ND	ND	—	—	—	—
油淬、渗碳废气处理设施后	2020.8.10	废气量, m ³ /h	5843	5782	5791	5805	—	—	—	—
		挥发性有机物	0.122	0.086	0.099	0.102	5.92×10 ⁻⁴	80	2.0	达标
		甲醇	ND	ND	ND	ND	—	50	1.8	达标
	2020.8.11	废气量, m ³ /h	5971	5986	5956	5971	—	—	—	—
		挥发性有机物	0.122	0.110	0.109	0.114	6.81×10 ⁻⁴	80	2.0	达标
		甲醇	ND	ND	ND	ND	—	50	1.8	达标
抛丸粉尘处理设施出口	2020.8.10	废气量, m ³ /h	1549	1842	1985	1792	—	—	—	—
		低浓度颗粒物	ND	ND	ND	ND	—	20	1	达标
	2020.8.11	废气量, m ³ /h	1481	1721	1691	1631	—	—	—	—
		低浓度颗粒物	ND	ND	ND	ND	—	20	1	达标
清洗、防锈废气处理设施前	2021.1.2.28	废气量, m ³ /h	4477	4642	4615	4578	—	—	—	—
		挥发性有机物	0.091	0.104	0.094	0.096	4.39×10 ⁻⁴	—	—	—
	2021.1.2.29	废气量, m ³ /h	4519	4460	4594	4524	—	—	—	—
		挥发性有机物	0.103	0.099	0.109	0.104	4.70×10 ⁻⁴	—	—	—
清洗、防锈废气处理设施后	2021.1.2.28	废气量, m ³ /h	4192	4009	4109	4103	—	—	—	—
		挥发性有机物	0.077	0.007	0.032	0.039	1.60×10 ⁻⁴	80	1.0	达标
	2021.1.2.29	废气量, m ³ /h	4029	4063	4126	4073	—	—	—	—
		挥发性有机物	0.071	0.047	0.079	0.066	2.69×10 ⁻⁴	80	1.0	达标

注：废气量为标干风量，排放速率根据排放浓度均值及标干风量均值核算。ND 代表检测数据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低浓度颗粒物检出限为 1.0mg/m³，甲醇检出限为 2mg/m³。

续表八 验收监测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明，废气中低浓度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甲醇排放浓度、速率均能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2) 无组织废气（厂界）（G1-G4）检测数据详见表 8-10；无组织废气（厂区内）（G5）检测数据详见表 8-11。

表 8-10 无组织废气（厂界）检测数据一览表 单位：mg/m³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2020.8.10	上风向 G1	总悬浮颗粒物	0.067	0.067	0.083	0.083	0.5	达标
		挥发性有机物	1.68×10 ⁻²	1.48×10 ⁻²	2.50×10 ⁻³	1.68×10 ⁻²	2.0	达标
		甲醇	ND	ND	ND	/	1	达标
	下风向 G2	总悬浮颗粒物	0.083	0.083	0.100	0.100	0.5	达标
		挥发性有机物	2.40×10 ⁻³	6.00×10 ⁻³	1.87×10 ⁻²	1.87×10 ⁻²	2.0	达标
		甲醇	ND	ND	ND	/	1	达标
	下风向 G3	总悬浮颗粒物	0.083	0.083	0.067	0.083	0.5	达标
		挥发性有机物	3.44×10 ⁻²	2.53×10 ⁻²	0.278	0.278	2.0	达标
		甲醇	ND	ND	ND	/	1	达标
	下风向 G4	总悬浮颗粒物	0.100	0.083	0.067	0.100	0.5	达标
		挥发性有机物	1.54×10 ⁻²	2.38×10 ⁻²	2.08×10 ⁻²	2.38×10 ⁻²	2.0	达标
		甲醇	ND	ND	ND	/	1	达标
2020.8.11	上风向 G1	总悬浮颗粒物	0.067	0.067	0.050	0.067	0.5	达标
		挥发性有机物	1.79×10 ⁻²	7.52×10 ⁻²	5.40×10 ⁻³	7.52×10 ⁻²	2.0	达标
		甲醇	ND	ND	ND	/	1	达标
	下风向 G2	总悬浮颗粒物	0.067	0.083	0.100	0.100	0.5	达标
		挥发性有机物	0.102	2.15×10 ⁻²	6.74×10 ⁻²	0.102	2.0	达标
		甲醇	ND	ND	ND	/	1	达标
	下风向 G3	总悬浮颗粒物	0.083	0.083	0.067	0.083	0.5	达标
		挥发性有机物	4.78×10 ⁻²	1.63×10 ⁻²	6.11×10 ⁻²	6.11×10 ⁻²	2.0	达标
		甲醇	ND	ND	ND	/	1	达标
	下风向 G4	总悬浮颗粒物	0.083	0.100	0.083	0.100	0.5	达标
		挥发性有机物	1.03×10 ⁻²	1.41×10 ⁻²	0.122	0.122	2.0	达标
		甲醇	ND	ND	ND	/	1	达标

续表八 验收监测

表 8-11 无组织废气（厂区内）检测数据一览表 单位：mg/m³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2021.12.28	G5	非甲烷总烃	0.44	0.48	0.34	0.48	6	达标
2021.12.29	G5	非甲烷总烃	0.50	0.59	0.57	0.59	6	达标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明，无组织废气厂界、厂区内的浓度均能满足相关标准的要求。

2、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检测数据详见表 8-12。

表 8-12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 (A)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Leq	标准值	达标情况
			昼间	昼间	
2020.8.10	东厂界 N1	16:41	50.9	60	达标
	南厂界 N2	16:54	56.3	60	达标
	西厂界 N3	17:08	58.1	60	达标
	北厂界 N4	17:19	57.4	60	达标
2020.8.11	东厂界 N1	16:40	52.4	60	达标
	南厂界 N2	16:51	57.3	60	达标
	西厂界 N3	17:05	58.1	60	达标
	北厂界 N4	17:17	55.0	60	达标

噪声监测结果表明，昼夜厂界环境噪声均能满足相关标准的要求。

续表八 验收监测

3、废水监测结果

废水检测数据详见表 8-13。

表 8-13 废水检测数据一览表

监测 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均值/ 范围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污水总 排口	2020.8.10	pH 值, 无量纲	7.31	7.40	7.32	7.32	7.31-7.40	6-9	达标
		COD, mg/L	35	24	12	14	21	500	达标
		悬浮物, mg/L	24	20	27	18	22	400	达标
		氨氮, mg/L	2.32	3.06	2.66	2.94	2.74	45	达标
		总磷, mg/L	0.18	0.17	0.44	0.20	0.25	8	达标
	2020.8.11	pH 值, 无量纲	7.36	7.34	7.32	7.31	7.31-7.36	6-9	达标
		COD, mg/L	22	24	27	24	24	500	达标
		悬浮物, mg/L	30	34	37	28	32	400	达标
		氨氮, mg/L	6.86	7.04	6.75	6.62	6.82	45	达标
		总磷, mg/L	0.49	0.54	0.58	0.53	0.54	8	达标

4、污染物排放总量

由监测结果可知：该项目有组织排放的挥发性有机物平均排放速率为 $4.26 \times 10^{-4} \text{kg/h}$ ，设施年运行时间为 2400h；污水中污染物平均浓度分别约为化学需氧量 22mg/L、悬浮物 27mg/L、氨氮 4.78mg/L、总磷 0.40mg/L，该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排放总量约为 1134t/a。各类污染物实际年排放总量详见表 8-14，均满足环评/批复要求。

表 8-14 污染物总量核算结果表

类别	污染物	实际排放总量 (吨/年)	全厂排放量 (吨/年)
废水	废水量	1134	2700
	COD	2.55×10^{-2}	0.689
	SS	3.06×10^{-2}	0.513
	NH ₃ -N	5.42×10^{-3}	0.068
	TP	4.48×10^{-4}	0.011
类别	污染物	实际排放总量 (吨/年)	本项目排放量 (吨/年)
有组织 废气	颗粒物	-	0.54
	甲醇	-	0.025
	VOCs	1.02×10^{-3}	0.131

表九 验收结论

1、项目验收概况

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与 2019 年 12 月 18 日取得镇江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意见，审批文号为:镇环审[2019]69 号。项目 2020 年 3 月建成投入试运行，目前具有年产轴承系统 870 万套（年产 125 万套和仓储 745 万套）的生产能力。本次为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车辆轮端研发制造一阶段项目验收，仅针对已建成的轴承生产线（包括 1 条热处理装置生产线，2 条轴承超磨生产线，2 条轴承清洗防锈生产线，2 条轴承全自动装配线，2 条轴承半自动装配打标线），车辆轮端及轴承的研发，以及相关配套检测设施。轮端压装线和酸洗检测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2、验收监测结论

（1）监测期间工况及气象条件

监测期间，监测设备运行正常，天气正常，为晴或阴，风速均小于 5m/s。验收期间企业生产状态正常，生产设备运行正常，废气处理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废水处理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满足竣工验收监测要求。

（2）废气

该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油淬油雾、渗碳燃烧尾气中的挥发性有机物和渗碳燃烧尾气中的甲醇，废气经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入大气；清洗、防锈废气中的挥发性有机物，经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入大气；抛丸粉尘中颗粒物，经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入大气。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颗粒物、甲醇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表 1、表 3 标准；VOCs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和表 5 标准限值，同时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检测值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有关内容。

（3）废水

该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经园区内化粪池处理，达接管标准要求排入镇江市谏壁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总排口各项污染物均能满足环评及批复中要求的接管标准。

(4) 噪声

该项目噪声主要为空压机、生产设备等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布局、减振隔声等措施来控制。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该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监测数值均能满足环评及批复中要求的《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5) 固废

该项目固废主要为废油、废清洗液、槽渣、废淬火油、废航空煤油、油泥、布袋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废切削液、金属屑、废超精油、废防锈油、废防锈油桶、废切削液桶、废淬火油桶、废超精油桶、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含油抹布手套、废包装材料、废抛丸料、废紫外线灯管、废活性炭、生活垃圾。该项目一般固废由丹阳市开发区木良废品收购站外收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委托镇江风华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和江苏弘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含油抹布作为豁免危废与生活垃圾一并委托镇江正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清运。固废处置率 100%。

(6) 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动。

(7) 污染物排放总量

由表 8-14 可知各类污染物实际年排放总量能均满足环评/批复要求。

综上所述，该项目设计、施工及试运行期间较好的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中要求的污染控制措施，且监测结果表明环保设施基本有效，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减少对环境的不良影响。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项目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建议通过验收。

续表九 验收结论

3、附图

-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2) 项目周边概况图；
-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4、附件

- (1) 该项目环评的结论及建议；
- (2) 原镇江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
- (3) 污水处理合同；
- (4) 工业危险废弃物处置合同；
- (5) 固体废物无害化委托处置合同；
- (6) 一般固废处置协议；
- (7) 物业服务协议（含生活垃圾清运）；
- (8) 排污许可证；
- (9) 自来水水费发票；
- (10) 投资协议书（含房屋租赁）；
- (1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车辆轮端研发制造一阶段项目

验收工作组签到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组长	袁生良	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		15858172864
专家	刘斯正	镇江市环境工程设计院	教授级高工	1303456198
	解清亮	江苏长丰	教授	15951289455
	陈永	镇江市环境检测中心	高工	15806103906
成员	郑亚	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中工	18952813050
	夏天	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中工	18052817081

验收意见



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车辆轮端研发制造一阶段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7月5日，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组织召开车辆轮端研发制造一阶段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小组由建设单位（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代表并特邀3名专家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介绍、检测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相关资料，现场踏勘了该项目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环评[2017]4号）中规定的9种不合格情形。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位于江苏镇江市京口区京口工业园区金阳大道139号，该项目建设内容为新建车辆轮端研发制造项目。公司于2019年6月6日通过镇江市京口区经济发展局备案（备案证号镇京经发备[2019]19号，项目代码2019-321102-36-03-530446），根据备案文件，项目建设内容为：租用瑞盈科技标准化厂房18000平方米，建设轮端系统、制动系统、轴承系统各生产和检测设备及其它配套设备，形成年产各类轮端系统、制动系统和轴承系统1200万套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委托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车辆轮端研发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9年12月18日取得镇江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镇环审[2019]69号）。该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3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28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车辆轮端研发制造项目的一阶段内容，具体为：年产125万套轴承生产线，储存能力745万套/年的轴承仓储以及车辆轮端及轴承的研发等相关配套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本次验收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一）废水

该项目无生产废水，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经园区内化粪池处理后，达接管标准要求排入镇江市谏壁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废气

该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油淬油雾、渗碳燃烧尾气中的挥发性有机物和渗碳燃烧尾气中的甲醇，废气经油雾净化+等离子光氧一体机+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米高的排气筒排入大气；清洗、防锈废气中的挥发性有机物，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米高的排气筒排入大气；抛丸粉尘中颗粒物，经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米高的排气筒排入大气。

（三）噪声

该项目噪声主要为空压机、生产设备等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布局、减振隔声等措施来控制。

（四）固体废物

该项目固废主要为废油、废清洗液、槽渣、废淬火油、废航空煤油、油泥、布袋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废切削液、金属屑、废超精油、废防锈油、废防锈油桶、废切削液桶、废淬火油桶、废超精油桶、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含油抹布手套、废包装材料、废抛丸料、废紫外线灯管、废活性炭、废过滤介质、生活垃圾。该项目一般固废由丹阳市开发区木良废品收购站外收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委托镇江风华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和江苏弘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含油抹布作为豁免危废与生活垃圾一并委托镇江正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清运。

固废安全处置率100%。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2020年8月10日、11日和2021年12月28日、29日委托江苏博越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企业环保设施进行验收监测，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如下：



(1) 废水

验收期间，总排口各项污染物均能满足环评及批复中要求的接管标准。

(2) 废气

验收期间，颗粒物、甲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241-2021)中表1、3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相关限值；VOCs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2和表5标准限值，同时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检测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241-2021)表2标准。

(3) 噪声

验收期间，该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监测数值均能满足环评及批复中要求的《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4)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合理有效处置，固废零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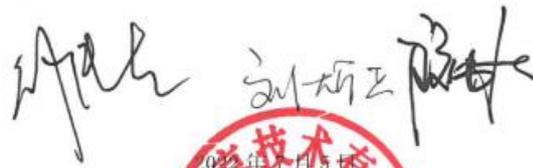
五、验收结论

该项目一阶段项目已建成，经现场勘查，项目建设地址未发生变化、环保“三同时”措施已基本落实到位、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经监测，废水、废气、噪声均满足相关要求，符合验收条件。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规定的9种不合格情形，同意通过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加强企业生产过程的丙烷、氢气、甲醇的安全管理，防止造成环境污染。
- 2、确保各类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完善环保管理制度。

专家组：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编号：

验收类别：

审批经办人：

建设项目名称		车辆轮端研发制造一阶段项目			建设地点		江苏镇江市京口区京口工业园区金阳大道 139 号				
建设单位		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212001	电话	0511-82019066			
行业类别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项目性质	新建					
设计生产能力		轴承（自产）445 万套/年、13T 轮端 6 万套/年、10T 轮端 4 万套/年、轴承（仓储）745 万套/年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9 年 12 月			
实际生产能力		轴承（自产）125 万套/年、13T 轮端 0 万套/年、10T 轮端 0 万套/年、轴承（仓储）745 万套/年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1 年 12 月			
控制区	——	报告表审批部门	原镇江市环境保护局		文号	镇环管[2019]69 号		时间	2019 年 12 月 18 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文号	——		时间	——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文号	——		时间	——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2000 万元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无锡泰东机械有限公司			环保投资总概算		420 万元	比例	3.5%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无锡泰东机械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		3000 万元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博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实际环保投资		228 万元	比例	7.6%		
污 染 控 制 指 标											
控制项目	原有排放量(1)	新建部分产生量(2)	新建部分处理削减量(3)	以新带老削减量(4)	排放增减量(5)	排放总量(6)	允许排放量(7)	区域削减量(8)	处理前浓度(9)	实际排放浓度(10)	允许排放浓度(11)
废水量	—	—	—	—	—	1134	2700	—	—	—	—
COD	—	—	—	—	—	2.55×10^{-2}	0.689	—	—	24	500
SS	—	—	—	—	—	3.06×10^{-2}	0.513	—	—	32	400
NH ₃ -N	—	—	—	—	—	5.42×10^{-3}	0.068	—	—	6.82	45
TP	—	—	—	—	—	4.48×10^{-4}	0.011	—	—	0.54	8
颗粒物	—	—	—	—	—	—	0.54	—	—	ND	20
甲醇	—	—	—	—	—	—	0.025	—	—	ND	50
VOC _s	—	—	—	—	—	1.02×10^{-3}	0.131	—	—	0.114	80

单位：废气量：Nm³/a；废水、固废量：吨/年；其它项目均为吨/年；废水中污染物浓度：毫克/升；废气中污染物浓度：毫克/立方米

注：此表由监测站或调查单位填写，附在监测或调查报告最后一页。此表最后一格为该项目的特征污染物。其中：(5) = (2) - (3) - (4)；(6) = (2) - (3) + (1) - (4)